

海南省“十五五”教育 事业发展规划

2026年5月

目 录

一、规划背景	1
(一) “十四五”时期发展回顾	1
(二) “十五五”期间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2
二、总体要求	3
三、主要任务与路径	4
(一) 坚持立德树人培根铸魂，培育红色琼崖时代新人	4
(二) 推进基础教育公平优质，筑牢教育强省战略根基	8
(三) 提升高等教育综合实力，服务自贸港高质量发展	11
(四) 一体推进教科人发展，凸显创新要素集聚效应	13
(五) 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锻造大国工匠技能人才	15
(六) 加强教育人才队伍建设，培养高素质专业化教师	17
(七) 加快数字赋能教育转型，建设智慧教育岛	19
(八) 推动教育对外开放升级，建设国际教育创新岛	21
(九) 持续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提升教育治理水平效能	23
四、组织与保障	25
(一)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25
(二) 强化教育督导评估	26
(三) 优化教育投入机制	26
(四) 健全制度实施体系	26
(五) 营造良好教育生态	26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和中共海南省委、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加快建设教育强省的实施意见》总体部署，紧扣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这一国家战略需求，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依据省委“十五五”规划建议和省政府“十五五”规划纲要，制定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一）“十四五”时期发展回顾

“十四五”期间，海南教育事业取得长足进步，发生了全方位、开创性、格局性的变化。全省紧扣“提质发展、均衡筑基、强职兴教、开放创新”主线，坚持服务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和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双轮驱动，系统推进海南教育量质齐升，成功实现从“学有所教”到“学有优教”的历史性转变，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

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全面加强，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成效显著。海南大学进入软科中国大学排名百强，海南医学院升级为海南医科大学并首次跻身软科世界大学学术排名，海南警察学院建成招生，高校在校生总数达到35万人，海南专项研究生招生破万。中职学校教育质量进一步提升，获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金牌16项。建立基础教育集团189个、实现全省各市县全覆盖，培育转化优质学位47万个。2025年多项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数据明显提升，全省中考成绩实现新突破，优秀率、及格率

和平均分连年攀升，低分率降至 6.8%。学前教育毛入园率、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高等教育毛入学率等多项指标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国际教育创新岛建设取得明显突破，海南比勒费尔德应用科学大学成为全国首个境外高校独立办学机构，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在园师生达 1 万人。数字赋能、考试招生、职称放权等各项教育综合改革纵深推进，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海南全域应用试点工作得到教育部充分肯定。

（二）“十五五”期间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十五五”时期是教育强省建设承前启后的关键阶段，是海南自由贸易港在全岛封关运作新起点上实现高质量发展的五年。新形势下，必须紧扣建成教育强省战略目标，牢牢把握制度型开放机遇，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突破体制机制障碍，增强教育供给服务保障能力，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构建适应海南自由贸易港发展需求的高质量教育体系。

要主动承担构建面向全球的教育开放新平台重要使命，在跨境教育服务、国际学历互认、国际教育资格准入等领域突破创新，持续擦亮“留学海南”品牌，提升教育对外开放水平，为我国教育领域制度型开放提供有益成果，成为中国教育走向国际的重要门户。要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高品质教育服务的需求，不断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育治理水平，有效弥合城乡教育鸿沟，实现教育公平，加快建立适应技术迭代的终身学习体系，培养造就一大批能够引领未来发展的创新型人才，努力办好体现海

南本土特色、符合国家定位，对标国际标准的现代化教育。

二、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海南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牢牢把握教育的政治属性、人民属性、战略属性，坚定不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到2030年，建设与高水平自由贸易港相匹配的现代化教育体系，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落实，教育短板有效补齐，国际教育创新岛和智慧教育岛特色更加彰显，教育强省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学习型社会建设不断推进，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五育并举育人成效显著提升。**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支持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教育体系更加健全，持续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打造具有海南特色的“红绿蓝”德育体系，厚植学生爱国情怀和社会责任感，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

——**教育资源供给能力稳步提高。**教育公共服务水平明显提高，教育资源配置更加优化。学前教育普及普惠迈上新台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有效推进，城乡、区域、校际、群体教育差距不断缩小；更好满足普通高中就读需求，高中

实现特色发展；加快职业教育融通融合和一体贯通；高等教育普及水平、新增劳动力接受高等教育比例进一步提高；特殊教育、专门教育保障体系更加完善。

——**服务海南自由贸易港发展的能力不断增强。**教育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全面提升，区域教育发展政策支持体系和协作体系更加健全，构建与新发展格局相适应的高质量科技创新体系，高校基础研究、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能力全面提升，人才培养基本满足海南自由贸易港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教育运行管理机制更加科学高效。**教育投入保障水平持续提升，科学教育理念和评价制度基本建立，教育治理效能显著提升，教师队伍综合素质和活力全面增强，破解制约教育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实现突破。

——**海南国际教育创新岛基本建成。**加快推进境外独立办学项目、中外合作办学机构（项目）落地，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教育合作取得新进展，擦亮“留学海南”品牌。积极推进数字教育出海，教育数字化的国际化发展路径更加清晰。

三、主要任务与路径

（一）坚持立德树人培根铸魂，培育红色琼崖时代新人

持续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动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落地落实，持续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走在全国前列。实施素质教育，深化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改革，全面提升育人质量，培养兼具家国情怀与

国际视野的红色琼崖时代新人。

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健全党对教育工作全面领导的体制机制，充分发挥各级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化内化行动，进一步落实全省教育系统“第一议题”制度和组织生活基本制度，健全教育系统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列席旁听、领导干部读书班常态化举办机制。加强教育系统干部队伍建设，建立健全教育行政部门干部专业化、学校领导班子专家化、学校基层干部职业化的选人用人体系。全面深化学校党的建设，深入开展自贸港学校先锋专项行动和高校党建3个“三年行动”，加强民办高校党建工作，推进教育系统党员干部走在前列、干在实处。实施政治铸魂、固本强基、头雁领航、先锋引领四大行动，打造海南教育特色党建品牌。深化教育系统党的纪律和作风建设，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探索构建适应境外高校独立办学和中外合作办学的党建工作模式。持续推进“清廉校园”建设，完善学校廉洁风险排查和管控机制，建立学校政治生态评价机制。落实党建带团建、带队建机制，深化各学段学生组织改革创新。

大力推进思想政治工作守正创新。深入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完善党政领导进校园讲思政课长效机制。组织实施学校思政课建设创优、“大思政课”建设

增效、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推进、涉外办学高校思政课建设创新、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赋能、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提质、学校思政课建设保障七大行动。全面推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海南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高质量开好讲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加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课程群建设。实施高校课程思政内涵建设行动。加强“四史”教育、爱国主义教育、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教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和总体国家安全观教育。加强校园文化建设，传承弘扬海南特色历史文化、革命文化、海洋文化、民俗文化。加强开学毕业典礼等中国特色学校仪式教育。建好用好数字时代网络育人新课堂，推进网络育人阵地建设，加强学生网络安全意识、文明素养、网络素养等教育，打造巩固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网络空间和育人生态。

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坚持德育为先、智育为重、加快补齐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短板。充分发挥海南红色人文、绿色生态、蓝色海洋和航天资源优势，完善“红绿蓝”特色中小幼德育体系。全面落实学生体质强健计划，以扩运动时长、提课程质效、补师资场地短板、强技术保障、优考核评价等为重点，加强体教融合，办好足球、篮球、排球、游泳等各类校园体育赛事，推广开展学校体育班级赛、年级赛、校级赛，统筹利用好体育课、课间 15 分钟、大课间、课后服务等增加学生运动时长，推

动学生体质健康优良率达到 60%，控制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低于 36%，遏制肥胖率上升。深入实施学校美育浸润行动，在大中小学开齐开足美育相关课程，为学生提供音乐、美术、舞蹈、戏剧等多元艺术课程。统筹高校、社会艺术社团对口支持美育薄弱市县，指导各地各校定期开展面向全员的艺术展演活动，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支持打造琼海嘉积中学男子舞蹈团等 1—3 个特色学校艺术团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艺术传承基地。开齐劳动、综合实践课程。围绕科学技术、海洋文化、生态保护、民族文化等，开发具有海南特色的劳动教育课程。加强家校协同，保障中小学每周课外活动和家庭生活中劳动时间。构建全员育心体系，深入实施学生心理健康专项行动和“家校社医”协同联动，完善心理健康测评、监测预警、跟踪干预、转介就医、愈后复学全链条保障机制。加大心理健康知识科普宣传力度，重点推介海南省青少年心理健康医学中心和 12355、12356 等心理热线，为有需求的青少年及家长提供心理咨询服务。加强阅读能力培养，深入实施青少年学生读书行动，深入开展“读经典 我思考”“典耀中华”等主题阅读活动，持续征集青少年学生读书行动区域优秀案例。

加强教材建设管理和语言文字工作。落实海南省大中小学教材“一规划四细则”管理体系，实现教材建设和管理各环节规范化、精细化。优化中小学地方课程教材质量管理，完善教材选用、日常使用、动态监测、效果评估的全链条机制。加强对教辅

材料与课外读物的规范管理，切实保障教材教辅的正确价值导向和内容质量。结合海南自由贸易港现代产业体系对技能型人才的需求，重点开发一批贴合产业实际、兼具实用性与前瞻性的职业教育教材。聚焦深海、种业、航天等重点领域，集中力量打造一批高水平本科及研究生核心教材。实现高校“马工程”重点教材对应课程教材使用全覆盖。将《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中华民族大团结》《中华民族大家庭》等国家统编教材纳入综合课程，并融入有关学科教学。深入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和质量提升行动，加大民族地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力度，推动各级各类学校全面采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开展教学。

（二）推进基础教育公平优质，筑牢教育强省战略根基

坚持优质基础教育资源扩充和薄弱学校提升并重，促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加快推进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大民族地区教育投入，实施薄弱学校提升工程，加快实现薄弱学校全部摘帽，支持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持续巩固“双减”成果，提升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扩大免费教育范围，探索延长义务教育年限。

构建城乡一体的优质教育资源配置网络。推动建立学龄人口变化监测预警制度，出台海南省适应学龄人口变化优化基础教育资源配置的指导意见，以海口、三亚、儋州为试点，推动全省基础教育资源统筹调配机制改革。实施“优质基础教育学校”引进扩优工程，持续扩大集团化办学覆盖面，发挥优质学校引领带动

作用，全面推进城乡学校共同体建设，加强管理互通、资源共享、研训联动。统筹区域教育协调发展，指导海口经济圈、三亚经济圈等加强教育协作联动。依托海南省教育研究培训院研训基地（五指山市），通过资源下沉、精准研训，辐射带动中部市县教育协同发展。加大民族地区教育投入，加强农村寄宿制学校标准化建设，重点建设教室、宿舍、食堂及教师周转房，配备洗浴、饮水等设施。推进特殊教育保障机制改革，推进特殊教育普惠融合发展，实现全省所有市县特殊教育学校全覆盖，推广建立从幼儿园到高中全学段衔接的十五年一贯制特殊教育学校，探索“特殊教育+职业教育”贯通培养模式。扩大专门教育学位供给，建立健全专门教育管理制度，规范专门学校内部管理，不断提高专门教育和矫治教育成效。

大力推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严格落实国家学前教育免费政策要求，各级财政足额保障免保育教育费补助资金。稳步增加公办幼儿园学位，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60%，普惠园覆盖率达到90%，全省所有县（市、区）通过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评估认定。坚持“以学前儿童的生活为基础，以游戏为基本活动”发展素质教育，不得采用小学化教育方式，不得教授小学阶段课程。关注幼儿发展的连续性，注重幼小科学衔接，配备数量充足、种类多样的玩教具和图画书，有效支持保育教育工作科学实施。深入实施海南省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提升实验区项目，培育不少于120所新优质幼儿园。逐步增加招收2至3岁幼儿的公办

幼儿园数量。

加快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施薄弱学校提升工程，加大对薄弱学校办学条件、学校管理、教师队伍的指导帮扶力度，进一步缩小城乡、区域、校际、群体之间的教育差距，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国家评估认定通过率达到73%。强化学生关爱与控辍保学行动，确保随迁子女、留守儿童、残疾儿童等“应入尽入”，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和残疾儿童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均高于99%，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辍学动态清零。继续实施乡村小规模学校撤并计划，实现“应撤尽撤”。

促进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扩大公办普通高中学位供给，新增约7万个公办普通高中学位。实施特色高中建设行动，推动高中特色多样化发展，打造一批在全国具有影响力的科学、体育、艺术、人文、外语等特色普通高中。推动优质高中和高校开展合作，共建科学类、工程类实验室和相关课程，支持高中生参与工程项目研究，培育更多卓越工程师。实施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行动计划，大力推进新建、改扩建高中，探索建设综合高中。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98%，高中阶段教育完成率达到89%。

统筹巩固“双减”成果和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严控学科类培训，规范非学科类培训，着重加强对隐形变异培训机构的常态化巡查和执法。实施高效课堂改革，推广分层教学、同课异构等课堂模式，深化作业设计教研，对学困生建立“一生一策”帮扶，指导有余力的学生进行查缺补漏与拓展性学习。实施课后服务提

质行动，因地制宜开设科普、非遗、足球、机器人等特色课程，满足学生个性化、差异化成长需求。做好校内外科学教育加法，加强科学副校长、科学类课程教师和各级教研部门科学教研员配备，探索开发和实施科学教育校本课程，建好全国中小学科学教育实验区和实验校。加强中小学科技教育，全面提升学生核心素养。

（三）提升高等教育综合实力，服务自贸港高质量发展

以优化高等教育布局结构和调整学科专业设置为重点，稳步扩大高等教育办学规模，促进高校分层分类发展，构建与海南自由贸易港发展相匹配的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实现高等教育整体跃升，培养造就一大批多样化个性化创新人才。

持续优化高等教育布局结构。实施“四个一批”工程，以海口、三亚、儋州、陵水为中心，带动区域联动发展。实施优质本科扩容计划，支持优质本科学学校校区建设。按照研究型、应用型、技能型等基本办学定位和综合性、特色化方向，推动省属本科高校和职业高校分类发展，持续举全省之力支持海南大学按照综合性研究型国际化的办学定位，力争进入世界一流大学行列，持续支持海南师范大学、海南医科大学、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建成全国同类型一流高校，加大力度支持应用型本科院校特色发展，支持海南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建成全国一流技能型大学，培养更多高素质应用型技能型人才。稳步提升高等教育总体规模，高等教育在校生达到 43 万人。

统筹学科专业设置调整。紧紧围绕海南自由贸易港“45432”发展架构，启动一流学科和特色优势学科建设，瞄准深海、种业、航天、生物制造、医药健康、新能源、新材料、数字经济、人工智能、脑机接口、低空经济等产业，集中资源建设一批急需学科专业。打破学科壁垒和内部固化格局，在省内高校培育一批新兴学科和交叉学科专业。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共党史党建、国家安全、纪检监察、公安司法、城市治理、金融、国际税收、国际经贸规则、区域国别、心理学等学科专业建设。持续支持海南大学建设作物学等世界一流学科，深入开展教育部学科专业设置调整机制改革试点。开展存量学科优化行动，加大“关停并转”力度，根据专业建设监测情况和毕业生去向落实情况，对社会需求明显不足的学科专业点进行预警、停招或撤销，提高产业需求和人才培养适配度。

加大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力度。鼓励中小學生积极参与“沃土计划”“脱穎计划”。利用高等教育科创资源，开展青少年“科普筑梦”行动，组织好大学生创新大赛、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挑战杯”等科创活动。设立“筑梦基金”支持大学生创业实践。鼓励高校开展本硕贯通培养。构建产教深度融合人才培养体系，支持高校依托大学科技园建设一批“科学家+工程师”研发团队，推行“高校+重点园区+企业”协同育人模式，建设一批现代产业学院、科技小院，探索建设卓越工程师学院、未来技术学院。探索开展行本教育，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相融合。持续促进高校

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留琼就业。

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海南生动实践的研究阐释，加快推进哲学社会科学自主知识体系建设。强化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和省级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积极布局并建强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共党史党建学学科点，支持具备条件的高校设置思想政治工作相关学科专业。统筹加强哲学社会科学一级学科全面发展，指导全省高校错位发展本校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完善以实践为导向的法学院校教育培养机制。探索开展海南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实验室和创新团队建设，创建高水平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平台、基地、实验室和智库，打造名刊、名栏和面向公众的交流平台，提升高校咨政服务能力。支持高校加强海南自由贸易港发展与制度创新相关学科专业，以及面向东南亚和“一带一路”国家的区域国别研究和涉外法治人才培养。

（四）一体推进教科人发展，凸显创新要素集聚效应

强化高校的科技创新功能，建强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载体、畅通科技成果转化渠道，精准培育青年英才，打破创新要素流动壁垒，加强改革协同保障，着力构建满足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需求、具有海南特色的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协同改革新格局，推动教育链创新链人才链产业链“四链”深度融合。

开展多种模式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实践探索。依托三亚崖州湾科技城高新区、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博鳌乐城国际

医疗旅游先行区、文昌国际航天城等重点园区和引进的高水平高校及科研机构，深化“园区+科研+教育”人才培养模式，加快实现在南繁种业、深海科技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上取得突破，推动形成科教融汇、产教融合的“海南实践”，将崖州湾科技城高新区打造成教科人一体推进的海南样板。推动建设海南高等研究院，聚焦海南自由贸易港产业发展需求汇聚国内外优质教学资源，培养产业人才。以海南大学、海南医科大学为试点，深化放权松绑的体制机制改革，有效破解教育科技人才要素流动壁垒，形成政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良性循环。

建设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加强教育领域科研平台建设，指导省内高校主动融入国家实验室和全国重点实验室体系，大力支持热带海洋工程材料及评价全国重点实验室等建设。建好国家大学科技园，统筹全省国家大学科技园建设，强化成果转化和产业化类科技创新平台的功能定位，打造“一园多区发展、多校合作共建”发展新格局。围绕深海、种业、航天等“五向图强”重点方向，支持建设技术创新中心和企业主导的创新联合体，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依托国家大学科技园、国家技术转移海南中心和海南国际知识产权交易所，搭建校企联合研发、概念验证、中试熟化等平台，打造技术市场线上线下交易平台，推动高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深化高校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创新资产管理方式，加强技术经理人队伍建设，完善成果转移转化服务体系。通过校地企共建研究院、现代产业学院、研究生工作站、科技小

院等平台，主动融入、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全面增强高水平青年人才自主培养效能。遵循“四个面向”战略导向，深度对接海南自由贸易港主导产业需求，强力推进青年人才专项支持计划。重点为一批40周岁以下、扎根海南、服务国家战略的优秀青年教师提供稳定支持，助力其在基础研究、前沿交叉和重点领域，开展高水平原创研究，攻克关键核心技术，力争培养一批国家级创新人才，形成一批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原创性科技成果。

（五）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锻造大国工匠技能人才

加强职业教育顶层设计，实施“贯通培养体系、优化布局结构、调整专业设置、深化产教融合”等行动，推动形成中职学校“少而精”、高职专科学校“优而特”、职业本科学校“大而强”的职业教育发展新格局。

构建职业教育贯通培养体系。一体化设计中职（含技工学校）、高职专科、高职本科、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相衔接的职业教育框架体系，探索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技能人才培养。完善五年一贯制、中高职“3+2”、高职本科“3+2”、中职本科“3+4”等长学制贯通培养机制，探索职业本科学校与应用型本科高校联合培养专业硕士，推动职业教育中高本硕一体贯通。不断改善中职学校办学条件，推动初中毕业生继续接受高中阶段教育基本全覆盖，力争中职毕业生升入高一级学校比例达到70%左右（技工院校不作要求），高职专科生升读本科比例达到20%左右，职业本科

招生规模不低于高等职业教育的 10%。

持续优化职业教育布局结构。以海口、三亚、儋州、琼海、五指山为重点，结合区域特色、产业需求等调整优化职业院校数量、规模、层次和结构，构建具有海南特色的“东西南北中”职业教育布局。引导民办院校规范特色发展。聚焦工科类、农业类、交通类、财经类等职业教育短板，整合资源设置一批公办高职院校。将部分人才培养能力不强、专业同质化的中职教育资源并入相关高职院校。支持以优质高职院校为基础设立职业本科。加强职业院校基础设施建设，建设海口永兴教育城。开展高职“双高”、中职“双优”建设。开展高职院校办学能力评价工作，实现“应评尽评”。

建立专业设置动态调整机制。坚持体系化、前瞻性原则，编制职业教育学科专业发展规划，建立行业人才需求预测预警机制，按照依据国家及海南重点产业发展规划“优先发展一批”，支持院校结合区域和自身办学特点“特色发展一批”，结合市场需求和技术变革趋势“升级改造一批”，针对就业率低、同质化严重专业“限制淘汰一批”的方式，指导职业院校建立学科专业快速调整响应机制，及时调整专业方向及课程模块，形成紧密对接产业链、创新链的专业体系，建设不少于 20 个省级高水平专业群。

大力深化产教融合。加强对产教融合型企业的培育力度，落实“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组合激励政策，引导企业深度参与职业院校人才培养，推进校企协同创新和成果转化。推动建设一批

现代产业学院、校企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和产学研服务平台。培育一批省级市（县）域产教联合体，组建一批跨区域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实施行业导师培育工程。鼓励产业园区逐步完善配套设施，为师生实习实训提供便利。

（六）加强教育人才队伍建设，培养高素质专业化教师

深入推进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注重引育结合，着力破解教师队伍结构性矛盾等突出问题，锻造一支政治可靠、师德崇高、专业精湛、与时俱进的高水平教育人才队伍。

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严格落实教职员工准入查询和从业禁止制度。实施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行动，持续开展教育家精神养成教育和传承活动，加强教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不断增强教师育德自觉与育德本领。落实《海南省中小学师德评价考核办法》，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招聘、绩效考评、职称（职务）评聘、岗位聘任及表彰奖励的首要条件。定期开展优秀教师选树宣传，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

加大高层次教育人才引育力度。加强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青年人才引育，推进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培养。依托海南省“四方之才”汇聚计划，加大教育领域领军人才、高校团队人才、柔性人才引进力度。依托海南省“南海”人才开发计划，加大南海创新人才、南海新星等教育人才培养力度。支持高

校积极引育国家级人才，加速培育中青年后备力量，实现高层次教育人才数量、质量双提升。

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深入实施“好校长、好教师”引育工程。通过特岗教师招聘计划、公费师范生定向培养计划、“优师计划”等，多渠道补充中小学急需紧缺学科教师。提升师范院校教师教育能力。进一步优化省级公费师范生培养制度。建立健全骨干校（园）长培养机制，培养300名省级名校（园）长和骨干校（园）长。加强教师分层分类分岗精准培训，培养一批骨干教师和学科带头人。实施基础教育教师学历提升计划，义务教育专任教师中本科以上学历占比达到92%。加强教研员队伍建设，发挥教研培训对教师专业成长的支撑作用。创新多元主体协同参与的职业教育教师培养模式，建好职业教育“双师型”名师工作室、教师创新团队，鼓励职业院校教师提升学历层次，“双师型”教师占比达到70%。强化高校教师教育教学和学术科研同步发展，普通本科高校专任教师博士学位占比达到50%。加强研究生导学思政工作，全面落实导师第一责任人要求。实施国际化教师队伍培育计划，加大教师队伍研修力度，积极引进高水平外籍教师。

深化教师管理综合改革。积极稳妥推进公办中小学教师优化配置改革。探索建立适应学龄人口变化的师资调配机制。落实基层学校教师职称“定向评价、定向使用”，调动乡村教师专业成长积极性。优化教师岗位结构比例。加强聘后管理，突出教育教学

实绩，强化考核评价结果运用，推行“职务能上能下，待遇能升能降”的教师岗位动态聘任机制。深化“县管校聘”基层教育人才激励机制改革，促进优秀教育人才向基层流动。

强化教师待遇保障。健全教师待遇保障体系，落实尊师惠师举措，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落实乡村教师待遇。优化教师收入分配制度，发挥绩效工资激励作用，激发教师队伍活力。建立教师减负长效机制，落实社会事务进校园正面清单管理，持续减轻教师非教学工作负担。

（七）加快数字赋能教育转型，建设智慧教育岛

加快构建数字化学习体系，持续丰富数字教育资源，改善数字教育基础环境，创新数字治理方式和学习模式，提升师生数字素养，建设智慧教育岛。

构建泛在智慧学习基础环境。持续做好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全面深化应用海南试点工作，打造海南教育数据湖，建好用好海南智慧教育平台，进一步整合大中小学、公益组织、社会教育机构等的数字资源，鼓励校企联合开发虚拟仿真实训课程，加强数字教材建设和应用，打造“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数字化学习网络，促进教育公平。全面改善学校数字教育基础环境，更新数字化教学设备，普及智能学习终端与感知设备，推进全省中小学网络全面升级，高标准建设千兆光网，加快推进校园5G无线网络全覆盖，实现网络高速互联、数据安全可控。

建立 AI 赋能的智慧教育体系。以人工智能技术为核心，构建覆盖教学、学习、评价、管理全场景的数据采集和应用体系。建设人工智能教育大模型，建立学生数智档案，推进综合素质评价档案数字化建设，打造教育智能体助手。全面开设人工智能通识课程，持续开展大规模因材施教实践探索，深化人工智能在外语等学科教学中的应用，缩小城乡教育差距。依托高校智算中心，推动 AI 赋能的教育数字化转型。

打造智慧课堂教学新样态。以课堂教学为主阵地，推动智能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构建“以学为中心、数据为支撑、创新为导向”的智慧课堂新样态。普及精准化教学模式，增强虚实融合的学习体验，建立课堂质量监测体系，强化教研数据支撑。充分利用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和海南智慧教育平台，以“一带一路”沿线及东南亚国家为重点，宣传推广中国智慧教育解决方案，提升智慧教育岛的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

创新数字治理方式。充分激发教育行政部门、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科技企业等多元主体活力，加强数字学习资源整合、技术标准制定、平台运行监管、数据安全保障、普惠服务供给。持续优化海易办“海教通”教育服务专区，实现教育服务事项“一网通办”。建立基于数据的精准治理机制，探索建设集成学生成长和教师专业发展的评价系统，推动教育决策由经验驱动向数据驱动转变。

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打造社区教育、终身教育示范基地和

品牌项目，推进县域社区学习中心建设，推动建立终身职业技能培训体系。加快海南开放大学和海南终身学习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加快推进“学分银行”建设，建立多种形式学习成果认定转换制度，畅通转换渠道。

（八）推动教育对外开放升级，建设国际教育创新岛

依托海南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三亚崖州湾科技城高新区两大平台，打造优质资源集聚地、国际人才蓄水池、国际产学研用融合示范区和制度创新试验田，实现教育资源集聚更加优质、国际人才培养更加多元、产教融合更加紧密、政策环境更加开放、国际影响更加彰显，深入推进海南国际教育创新岛建设，建好国家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

吸引顶尖境外高校到海南独立办学。瞄准综合排名世界前 50 或学科排名前 10 的顶尖高校，聚焦旅游业、现代服务业、海洋科学、航空航天、农业、法学、人工智能及大数据、生物制造、氢能、脑机接口、具身智能等领域，引进优质资源到海南办学，逐步形成集聚效应。推动境外高等教育机构在海南独立办学立法，重点在办学模式、人才培养、教学管理等方面创新突破。

打造教育对外开放集中展示窗口。支持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完善“五互一共”人才培养模式，全面打通入驻高校资源壁垒，深化课程、师资共享和学分互认。加快推动西安交通大学等顶尖高校中外合作机构（项目）落地。力争到 2030 年，试验区师生规模达 5 万人（含社会培训引流），入驻高校中世界一流大

学（排名前 100 或同学科排名前 50）或一流学科的合作办学机构（项目）占比不低于 30%。推动海南省属高校涉外办学高质量发展。

推动国际产学研用协同发展。支持三亚崖州湾科技城高新区依托引进的高水平大学、科研机构，围绕热带高效农业、海洋、生命科学、基础科学、国际经贸规则等重点领域，建设 1—2 所国际高等研究院，打造具有国际特色的研究高地和产学研用一体化发展高等教育集群，推动重点实验室或科技成果孵化转化中心建设，加快研究成果转化。加快推动北京大学海南研究院挂牌成立并高质量运行。

加快国际中文教育出海。围绕现代农业、旅游管理、人工智能、国际汉语、跨境电商等领域，在“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布局海外联合学院或设立区域教育中心，试点“中文学习+职业技能+留学海南+实习就业”国际人才培养模式，支持高校与企业建立产教联合体，开设匹配岗位、数智融合的课程及专业，打造教随产出、产教协同的国际教育示范样板。加强国际中文教育与职业教育、专业教育、艺术教育融合发展，开发优质中文教育数字资源，依托多元化线上线下学习平台，打造“中文+”教育合作枢纽，持续推动海南成为展示中国教育、传播中国文化的重要窗口。

塑造“学在海南=留学海外”品牌。充分发挥海南比勒费尔德应用科学大学“实践嵌入式”优势，支持海南洛桑旅游大学积极

参与国际质量认证。探索在基础教育阶段设立兼具中外融合特色与海南本土优势的课程体系。建立健全国际学生奖学金体系，鼓励和支持各市县政府、高校、企业或行业等社会力量设立国际学生奖学金，积极扩大国际学生规模，不断提高国际学生培养质量。

积极参与全球教育治理。充分发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联系学校网络国际中心（ICUA）影响力，以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跨文化理解力的未来公民为目标，推广我国基础教育优质课程等，提升全球教育治理参与度。支持建好热区高校联盟，“一带一路”热带医学联盟等，进一步推动联盟充实扩容、做大做强。支持各级各类学校主办或联合承办国际性学术会议和国际性赛事。重点面向“一带一路”共建国家推介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和海南智慧教育平台，以数字化赋能国际中文教育推广，共建共享国际优质课程资源，推动境外办学高质量发展。

（九）持续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提升教育治理水平效能

加快完善各级各类教育科学评价体系，推进破五唯、立新标，防止形式主义，纠正“分数至上”等偏差。积极稳妥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提高教育治理水平，健全家校社协同育人机制，贯通校内校外育人资源，构建联动高效的教育大安全格局。

持续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各市县政府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倡导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推进基础教育“四个质量指南”评价标准改革。教师评价突出教学实绩、基层贡献和聘期

绩效。完善各学段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突出理想信念和集体主义导向，创新学生发展“多维画像”评价模式。推进高校分类评价改革，建立学科建设“红黄蓝”动态预警制度。强化国际教育质量监管，构建中外合作办学质量评估体系。健全督政强保障、督学促规范和监测提质量“三位一体”教育督导体系，形成省市县联动机制。

积极稳妥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严格实行义务教育学校免试就近划片入学升学，深化“机器管招生”全覆盖改革实践，持续推进“阳光招生”集成创新，促进教育公平。持续深化中高考改革，构建“五育融合”中高考评价体系，建立“能力导向型”命题机制，重点强化学生关键能力、学科素养和思维品质考查。完善初、高中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建设和使用办法。扩大优质高中招生指标到校比例。深化“职教高考”改革，完善“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考试招生办法，健全职业教育技能考试录取制度。深化研究生考试招生改革，建立健全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招生选拔机制。

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教育领域地方性立法，构建与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相适应的教育政策法规体系。开展特色学校（依法治校类）建设工作，深化依法治教、依法治校，全面提升学校管理法治化、规范化水平。推进教育系统事业单位改革，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增强学校发展活力。提升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和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运

行效能。健全民办学校内部治理体系，建立健全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政策制度，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

推进家校社协同育人一体化发展。健全家庭教育部门联动协调机制，加快推动“教联体”建设全覆盖，推进家庭教育公共服务网络建设，完善家长学校运行机制。开设大中小学家长课堂，开发具有海南特色的家庭教育教材和培训课程。健全家长委员会制度，鼓励家长参与学校建设，密切家校合作。构建学校与党政机关、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协同育人格局，推动公共文化等设施向中小學生免费开放。鼓励社会组织参与社区家长学校及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点建设。

构建联动高效的教育大安全格局。落实《海南省校园安全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指南》，聚焦开学前后、台风暴雨等灾害性天气等关键时间节点，建立“2+N”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机制，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治理。重点突出消防、校车、食品、防溺水、校外托管、校舍、防灾减灾等安全专项治理，开展中小学幼儿园“护校安园”“护苗”、校园及周边交通安全治理等专项行动。完善省、市县（区）、学校三级安全培训体系，落实“1530”安全教育模式，依托省级中小学校安全应急综合演练基地，加强学生安全培训，培训中小學生约100万人次。以健康学校建设试点为引领，加强医校协同、师生健康监测和卫生健康教育。

四、组织与保障

（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深入推进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着力构建风清气正的教育政治生态。

（二）强化教育督导评估

强化规划动态调控，建立“年度滚动+中期评估+终期总结”全过程跟踪制度，将评估结果即时反馈并转化为整改清单；把规划实施成效纳入地方政府绩效考核。健全分级督导评价机制，形成上下贯通、横向协同、问责有力的教育督导新格局。

（三）优化教育投入机制

确保教育投入两个“只增不减”落实到位。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优化教育经费投入机制，对民族地区、薄弱学校、基本条件等重点领域，以及课程教学改革、教师专业发展和教育质量监测等重点方向给予大力支持。强化经费投入效能评价，形成“投入—使用—评价—改进”闭环。

（四）健全制度实施体系

强化规划与年度计划衔接，科学配置资源，将规划目标融入年度工作部署。聚焦关键瓶颈与共性难题，加强跨部门、跨层级协同。鼓励地方立足实际探索创新，并及时总结可推广经验。

（五）营造良好教育生态

深化政策阐释，牢牢掌握舆论引导主动权，全面提升教育系统的公信力与传播力。拓宽信息发布与反馈多元通道，建立健全

公众参与机制，充分调动教育智库、第三方评估机构等专业力量，社会组织、公众等支持教育发展的积极性，形成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和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良好生态。